

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學士班 (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 (114 級))

大學部最低畢業學分 (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 (114 級))				
	類別	項目	學分	合計
大學部	必修	通識課程	28	138
		系共同必修	77	
	選修 [本系選修 (含必選)至少 21 學分]	必選	10	
		其他選修	23	

必修(數字為學分數)		大一上	大一下	大二上	大二下	大三上	大三下	大四上	大四下
通識課程	語文課程	「大學國文」共 4 學分(畢業前修畢)							
		「外國語言」共 4 學分(須修習英文課程，畢業前修畢)							
	領域通識課程	人文學、社會科學、 自然與工程科學(部分課程不承認，請詳閱通識課程規定) 、生命科學與健康、科際整合等 五領域中至少修習三領域，至少 4 學分，至多 18 學分(畢業前修畢)							
	融合通識課程	含「通識領袖論壇」、「臺灣綜合大學通識巡迴講座」、「通識專題講座」、「通識教育生活實踐」(至多 6 學分)、「通識總整課程」， 至少 1 學分，至多 15 學分(畢業前修畢)							
必修課程	108 學年度起入學大一新生須修習「踏溯台南」(1 學分)								
系共同必修	微積分一 3	微積分二 3	工程數學一 3	工程數學二 3	儀器分析與分析化學 3			化學工業程序 3	
	普通物理學一 3	普通物理學二 3	有機化學一 3	有機化學二 3	程序控制 2			程序設計 3	
	普通物理學實驗一 1	普通物理學實驗二 1	物理化學一 3	物理化學二 3	化工熱力學 3	化學反應工程 3			
	普通化學一 3	普通化學二 3		物理化學實驗一 1	物理化學實驗二 1				
	普通化學實驗一 1	普通化學實驗二 1		單元操作一 3	單元操作二 2	單元操作三 4	單元操作實驗 2 或 化工程序實驗 2	化工程序實驗 2 或單元操作實驗 2	
	化工概論 0	質能均衡 3	有機化學實驗一 1	有機化學實驗二 1					專題討論 0
	體育一 0	體育二 0	大二體育 0	大二體育 0					
	服務學習一 0	服務學習二 0	服務學習三 0						
必選	計算機概論 3		電子及電工學 3					工業安全與衛生 3	
必選四選一					論文一 1	論文二 1	論文三 1	文獻選讀與報告 1	

備註一：依據 110.01.11 化工系 109 學年度第一學第二次系務會議決議：自 110 學年度入學起學生，大三程序控制實驗併入大四單元操作實驗。

備註二：依據 110.03.08 化工系 109 學年度第二學第一次系務會議決議：自 110 學年度入學起學生，大三儀器分析實驗併入大四化工程序實驗。